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新力香食品有限公司

237新北市三峽區介壽路一段338巷12號

聯絡人：—

聯絡電話：03-4523191#1753

檢體編號：200415PP016-01

收件日期：2020/04/15

測試日期：2020/04/15

完成日期：2020/04/20

報告編號：200415PP016-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04/21

頁數：1 of 3



以下測試檢體之檢體資料係由委託單位所提供：

檢體名稱：細切海苔芝麻肉鬆

檢體數量：1包

檢體狀態：請參考檢體照片

產品批號：—

生產或供應商：新力香食品有限公司

製造日期：—

有效日期：2020.10.10

檢驗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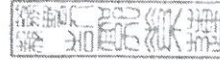
18-06-020-071 版次12

課長	組長	品管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卡巴得及其代謝物	衛生福利部 102 年 9 月 6 日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檢驗方法-卡巴得及其代謝物之檢驗。定量極限：卡巴得、脫氧卡巴得、喹噁啉-2-羧酸為 0.001ppm。	定量極限 ~1 ppm	未檢出
Avermectin 類	衛生福利部 102 年 8 月 14 日部授食字第 1021950070 號公告訂定-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Avermectin 類抗生素之檢驗；阿巴汀(Abamectin)、	定量極限 ~1 ppm	未檢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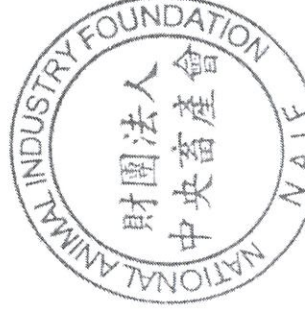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新力香食品有限公司
 237 新北市三峽區介壽路一段338巷12號
 聯絡人：—
 聯絡電話：03-4523191#1753
 報告編號：200415PP016-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04/21
 頁數：2 of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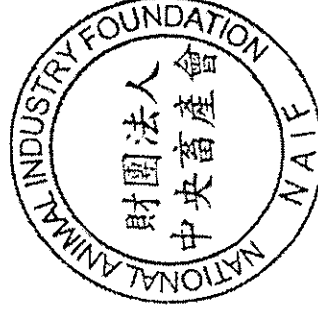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胺基醣苷類	Eprinectin、Moxidectin 等之定量極限為 0.01ppm； 愛滅蟲(Ivermectin)、Emamectin 等之定量極限為 0.005ppm；多滅蟲(Doramectin)之定量極限為 0.002ppm。 衛生福利部 103 年 5 月 15 日部授食字第 103190056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胺基醣 苷類抗生素之檢驗(一)，定量極限：健牠黴素、康 黴素等為 0.05ppm；雙氫鏈黴素、新黴素、觀黴素 等為 0.1ppm；安痢黴素為 0.02ppm；鏈黴素為 0.2ppm。	定量極限 ~2 ppm	未檢出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按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新力香食品有限公司

237新北市三峽區介壽路一段338巷12號

聯絡人：—

聯絡電話：03-4523191#17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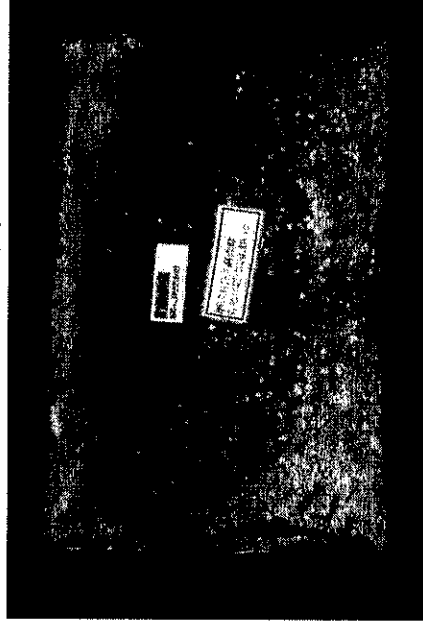
報告編號：200415PP016-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04/21

頁數：3 of 3



200415PP01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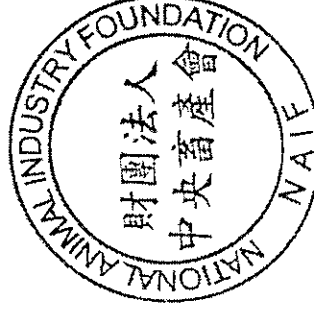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安全中心食品安全實驗室

試驗報告

71001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301號 電話：(06)2536789

新力香食品有限公司

237新北市三峽區介壽路一段338巷12號

序號:37572

樣品編號:PEC2020D0448

以下測試之樣品係由申請單位所提供並確認資料如下：

樣品名稱:細切海苔芝麻肉鬆

製造日期:

有效日期/批號:有效日期 2020.10.10

申請單位:新力香食品有限公司

申請單位地址:237新北市三峽區介壽路一段338巷12號

生產製造/供應商:新力香食品有限公司

樣品性狀:如照片

接收日期:2020-04-15

測試日期:2020-04-15

報告發行日期:2020-04-22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定量極限 (LOQ)

鄰苯二甲酸二丁酯 (DBP)	未檢出	食品中鄰苯二甲酸酯類塑化劑檢驗方法【102年3月25日第2次修正】(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範圍)	0.05 ppm
鄰苯二甲酸二乙酯 (DEP)	未檢出	食品中鄰苯二甲酸酯類塑化劑檢驗方法【102年3月25日第2次修正】(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範圍)	0.05 ppm
鄰苯二甲酸二正辛酯 (DNOP)	未檢出	食品中鄰苯二甲酸酯類塑化劑檢驗方法【102年3月25日第2次修正】(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範圍)	0.05 ppm
鄰苯二甲酸二甲酯 (DMP)	未檢出	食品中鄰苯二甲酸酯類塑化劑檢驗方法【102年3月25日第2次修正】(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範圍)	0.05 ppm
鄰苯二甲酸二異丁酯 (DIBP)	未檢出	食品中鄰苯二甲酸酯類塑化劑檢驗方法【102年3月25日第2次修正】(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範圍)	0.05 ppm
鄰苯二甲酸二異壬酯 (DINP)	未檢出	食品中鄰苯二甲酸酯類塑化劑檢驗方法【102年3月25日第2次修正】(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範圍)	0.05 ppm
鄰苯二甲酸二異癸酯 (DIDPP)	未檢出	食品中鄰苯二甲酸酯類塑化劑檢驗方法【102年3月25日第2次修正】(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範圍)	0.05 ppm
鄰苯二甲酸二酯 (DEHP)	未檢出	食品中鄰苯二甲酸酯類塑化劑檢驗方法【102年3月25日第2次修正】(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範圍)	0.05 ppm
鄰苯二甲酸甲基丁酯 (BBP)	未檢出	食品中鄰苯二甲酸酯類塑化劑檢驗方法【102年3月25日第2次修正】(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範圍)	0.05 ppm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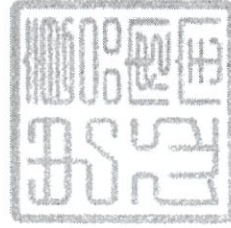
- 1.本檢驗報告僅對該檢驗樣品負責。
- 2.低於定量極限之測定值以“未檢出”表示，多重藥物殘留測試結果僅列出檢出項目，其餘測試項目及定量極限分別詳列於附件中。
- 3.本報告純屬通知用途，不得轉做廣告、商業推銷或其他用途。
- 4.送檢單位接獲分析結果後，一星期內如無申請覆檢，所留樣品將廢棄。
- 5.本報告不得分離，分離使用無效。

6.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7.本報告測試項目乙型受體素(21項)、β-內酰胺類抗生素(8項)、四環素類(7項)、抗原蟲劑(7項)、抗原蟲劑(7項)、磺基嘔嗚代謝物(4項)、離子型抗球蟲藥(5項)、病毒素委由SGS食品實驗室-高雄執行。

實驗室負責人

報告簽署人



陳福智

18-df-0201-071

KR-R-12

課長	組長	品管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1/6)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安全中心食品安全實驗室 試驗報告

新力香食品有限公司

237新北市三峡區介壽路一段388巷12號

71001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301號 電話：(06)2536789

序號：37572

樣品編號：PEC2020D0448

測試項目	測試結果	測試方法	定量極限 (LOQ)
48項動物用藥殘留	未檢出	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多重殘留分析(二)(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範圍)	如附件
安比西林	未檢出	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β-內酰胺類抗生素之檢驗	0.002 ppm
安獸西林	未檢出	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β-內酰胺類抗生素之檢驗	0.005 ppm
氣噁唑西林	未檢出	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β-內酰胺類抗生素之檢驗	0.005 ppm
苜青黴素	未檢出	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β-內酰胺類抗生素之檢驗	0.01 ppm
茉唑青黴素	未檢出	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β-內酰胺類抗生素之檢驗	0.06 ppm
西華比林	未檢出	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β-內酰胺類抗生素之檢驗	0.004 ppm
頭孢味辛	未檢出	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β-內酰胺類抗生素之檢驗	0.02 ppm
頭孢氣辛	未檢出	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β-內酰胺類抗生素之檢驗	0.04 ppm
乙型受體素21項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衛授食字第1081900642號公告修正MOHWY0041.04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乙型受體素類多重殘留分析，以高效液相層析質譜儀(LC/MS/MS)分析之	如附件
4-epimer-chlortetra cycline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衛授食字第1031901795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四環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以高效液相層析質譜儀(LC/MS/MS)分析之	5 ppb
4-epimer-oxytetra cline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衛授食字第1031901795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四環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以高效液相層析質譜儀(LC/MS/MS)分析之	5 ppb
4-epimer-tetracycli ne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衛授食字第1031901795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四環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以高效液相層析質譜儀(LC/MS/MS)分析之	5 ppb

備註：

- 1.本檢驗報告僅對該檢驗樣品負責。
- 2.低於定量極限之測定值以“未檢出”表示，多重藥物殘留測試結果僅列出檢出項目，其餘測試項目及定量極限分別詳列於附件中。
- 3.本報告純屬通知用途，不得轉做做廣告、商業推銷或其他用途。
- 4.送檢單但接獲分析結果後，一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樣品將廢棄。
- 5.本報告不得分發，分類使用無效。

6.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7.本報告測試項目乙型受體素(21項)、β-內酰胺類抗生素(8項)、四環黴素類(7項)、抗廣黴素(7項)、氨基喹啉代謝物(4項)、鏈子型抗球蟲藥(5項)、喹啉素委由SGS食品實驗室-高雄執行，

實驗室負責人



陳福裕

報告簽署人

鄭球裕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安全中心食品安全實驗室 試驗報告

新力香食品有限公司
237新北市三峡區介壽路一段388巷12號

71001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301號 電話：(06)2536789

序號：37572

樣品編號：PEC2020D0448

測試項目	測試結果	測試方法	定量極限 (LOQ)
doxycycline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投食字第1031901795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四環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以高效液相層析質譜儀(LC/MS/MS)分析之	5 ppb
四環黴素 (TC)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投食字第1031901795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四環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以高效液相層析質譜儀(LC/MS/MS)分析之	5 ppb
氣四環黴素 (CTC)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投食字第1031901795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四環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以高效液相層析質譜儀(LC/MS/MS)分析之	5 ppb
短四環黴素 (OTC)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投食字第1031901795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四環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以高效液相層析質譜儀(LC/MS/MS)分析之	5 ppb
乃卡巴精	未檢出	部投食字第1021950329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抗原蟲劑多重殘留分析	0.01 ppm
待美啞唑	未檢出	部投食字第1021950329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抗原蟲劑多重殘留分析	0.0005 ppm
戴克拉爾	未檢出	部投食字第1021950329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抗原蟲劑多重殘留分析	0.01 ppm
海樂福精	未檢出	部投食字第1021950329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抗原蟲劑多重殘留分析	0.01 ppm
硝基甲嘧啶乙醇	未檢出	部投食字第1021950329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抗原蟲劑多重殘留分析	0.0005 ppm
羅苯噻啉	未檢出	部投食字第1021950329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抗原蟲劑多重殘留分析	0.01 ppm
那寧素	未檢出	部投食字第1021950329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抗原蟲劑多重殘留分析	0.005 ppm
紅黴素等16品項	未檢出	部投食字第1021950329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抗生素及其代謝物多重殘留分析(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範圍)	如附件
氣甲磺氧黴素	未檢出	部投食字第1031900630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氣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範圍)	0.005 pp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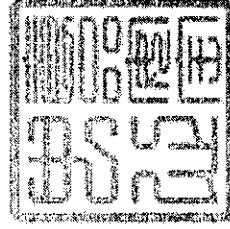
備註：

- 1.本檢驗報告僅對該檢驗樣品負責。
- 2.低於定量極限之測定值以“未檢出”表示，多重藥物殘留測試結果僅列出檢出項目，其餘測試項目及定量極限分別詳列於附件中。
- 3.本報告純屬通知用途，不得轉做廣告、商業推銷或其他用途。
- 4.送檢單與接獲分析結果後，一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樣品將廢棄。
- 5.本報告不得分發，分發使用無效。

6.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7.本報告測試項目乙型受體素(21項)、β-內酰胺類抗生素(8項)、四環黴素類(7項)、抗原蟲劑(7項)、硝基咪唑代謝物(4項)、鏈子型抗球黴素(5項)、萘醌素由SGS食品實驗室-高雄執行。

實驗室負責人



陳福裕

報告簽署人

鄭瑞屏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安全中心食品安全實驗室

試驗報告

71001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301號 電話: (06)2536789

新力香食品有限公司

序號: 37572

237新北市三峽區介壽路一段338巷12號

樣品編號: PEC2020D0448

測試項目	測試結果	測試方法	定量極限 (LOQ)
氟甲磺氣黴素胺	未檢出	衛投食字第 1031900630 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氣微素類抗生素之檢驗 (註: 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 非屬食藥署該項範圍)	0.005 ppm
氣黴素	未檢出	部投食字第 1031900630 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氣微素類抗生素之檢驗 (註: 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 非屬食藥署該項範圍)	0.0003 ppm
甲磺氣黴素	未檢出	部投食字第 1031900630 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氣微素類抗生素之檢驗 (註: 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 非屬食藥署該項範圍)	0.005 ppm
1-Aminohydantoin(All)	未檢出	衛投食字第 1071902272 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硝基咪唑代雜物之檢驗	1 ppb
3-Amino-2-oxazolidi none(AOZ)	未檢出	衛投食字第 1071902272 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硝基咪唑代雜物之檢驗	1 ppb
3-Amino-5-morpholin omethyl-2-oxazolidi none(AMOZ)	未檢出	衛投食字第 1071902272 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硝基咪唑代雜物之檢驗	1 ppb
Semicarbazide(SC)	未檢出	衛投食字第 1071902272 號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硝基咪唑代雜物之檢驗	1 ppb
孟寧素(monensin)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衛投食字第 1071902177 號公告修正 MOHWY0039.01 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離子型抗球蟲藥之檢驗, 以高效液相層析質譜儀 (LC/MS/MS) 分析之	0.005 ppm
拉薩羅(lasalocid)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衛投食字第 1071902177 號公告修正 MOHWY0039.01 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離子型抗球蟲藥之檢驗, 以高效液相層析質譜儀 (LC/MS/MS) 分析之	0.02 ppm
沙利黴素 (salinomycin)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衛投食字第 1071902177 號公告修正 MOHWY0039.01 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離子型抗球蟲藥之檢驗, 以高效液相層析質譜儀 (LC/MS/MS) 分析之	0.02 ppm
那寧素(narasin)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衛投食字第 1071902177 號公告修正 MOHWY0039.01 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離子型抗球蟲藥之檢驗, 以高效液相層析質譜儀 (LC/MS/MS) 分析之	0.005 ppm
馬杜拉黴素 (maduramicin)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衛投食字第 1071902177 號公告修正 MOHWY0039.01 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離子型抗球蟲藥之檢驗, 以高效液相層析質譜儀 (LC/MS/MS) 分析之	0.02 ppm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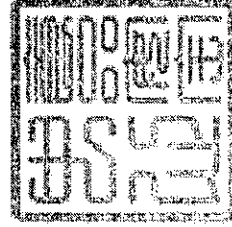
1. 本檢驗報告僅對該檢驗樣品負責。
2. 低於定量極限之測定值以“未檢出”表示, 多重藥物殘留測試結果僅列出檢出項目, 其餘測試項目及定量極限分別詳列於附件中。
3. 本報告純屬通知用途, 不得轉做廣告、商業推銷或其他用途。
4. 送檢單位接獲分析結果後, 一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 所留樣品將廢棄。
5. 本報告不得分贈、分轉使用無效。

6.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 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7. 本報告測試項目乙型受體素(21項)、β-內酰胺類抗生素(8項)、四環素類(7項)、抗原蟲劑(7項)、硝基咪唑代雜物(4項)、離子型抗球蟲藥(5項)、喹啉素由 SGS 食品實驗室-高雄執行。

實驗室負責人

林福器



報告簽署人

鄭瑞隆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安全中心食品安全實驗室
試驗報告

71001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301號 電話：(06)2536789

新力香食品有限公司

序號:37572

237新北市三峽區介壽路一段338巷12號

樣品編號:PEC2020D0448

測試項目	測試結果	測試方法	定量化限 (LOQ)
橘黴素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投食字第1021950329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橘黴素之檢驗,以高效液相層析儀/螢光檢出器(HPLC/FLR)分析之(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認證範圍)。	50 ppb
總黃麴毒素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投食字第1041901616號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黃麴毒素之檢驗(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認證範圍)	-
黃麴毒素B1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投食字第1041901616號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黃麴毒素之檢驗(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認證範圍)	0.2 ppb
黃麴毒素B2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投食字第1041901616號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黃麴毒素之檢驗(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認證範圍)	0.1 ppb
黃麴毒素G1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投食字第1041901616號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黃麴毒素之檢驗(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認證範圍)	0.2 ppb
黃麴毒素G2	未檢出	衛生福利部投食字第1041901616號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黃麴毒素之檢驗(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認證範圍)	0.1 ppb

—以下空白—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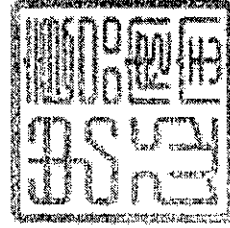
- 1.本檢驗報告僅對該檢驗樣品負責。
- 2.低於定量極限之測定值以“未檢出”表示,多重藥物殘留測試結果僅列出檢出項目,其餘測試項目及定量極限分別詳列於附件中。
- 3.本報告純屬屬通知用途,不得轉傳或做廣告、商業推銷或其他用途。
- 4.送檢單但接獲分析結果後,一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樣品將廢棄。
- 5.本報告不得分發,分發使用無效。

6.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7.本報告測試項目乙型受體素(21項)、β-內酰胺類抗生素(8項)、四環黴素類(7項)、抗席蘇類(7項)、氨基呋喃代謝物(4項)、鏈子型抗球蟲藥(5項)、精氨酸由SGS食品實驗室-高雄執行。

實驗室負責人

報告簽署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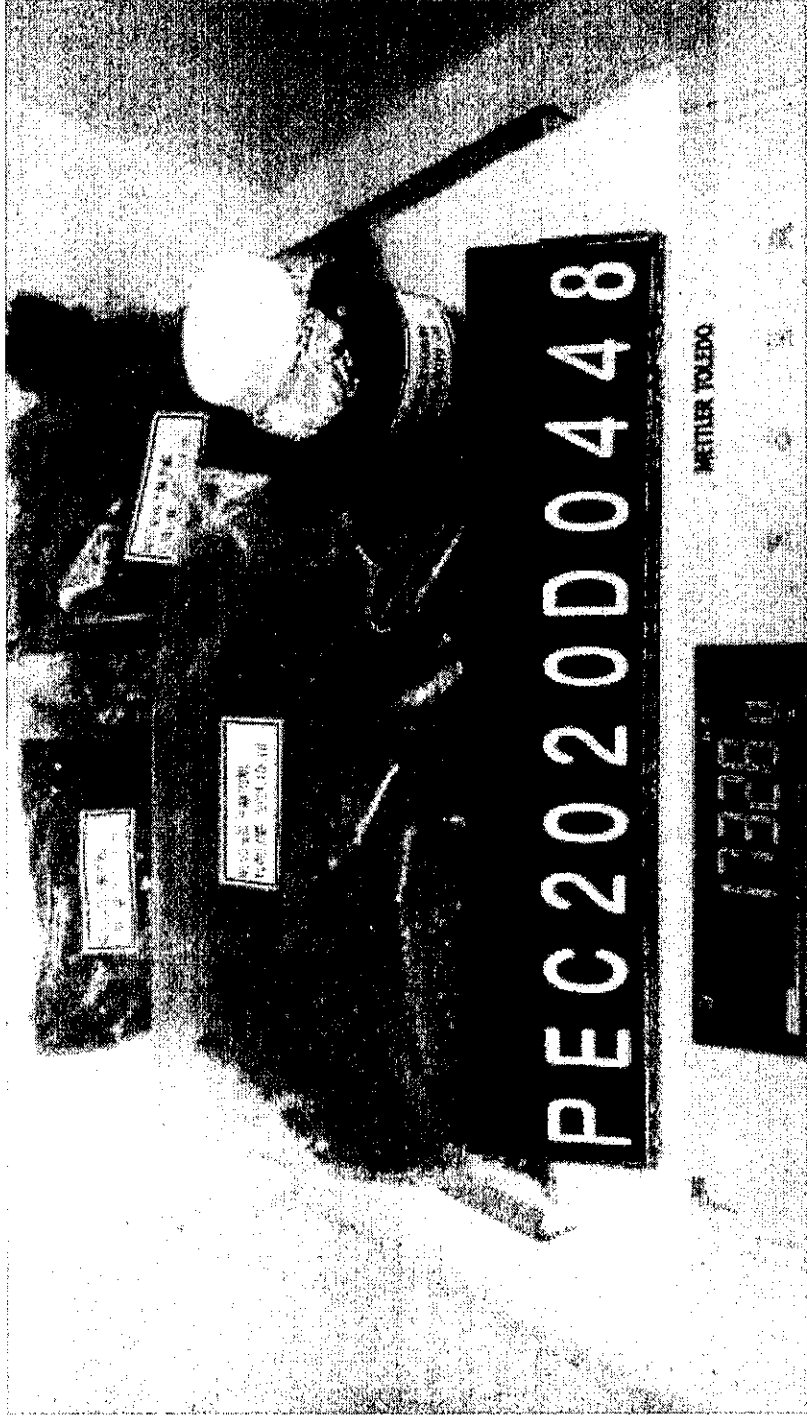
徐福裕

鄭瑞芳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安全中心食品安全實驗室

序號：37572
樣品編號：PEC2020D0448
樣品名稱：細切海苔芝麻肉鬆
製造日期：
有效日期/批號：有效日期 2020.10.10
生產製造/供應商：新力香食品有限公司
接收日期：2020-04-15
樣品照片：



檢驗報告附件：

統一企業食品安全中心 動物用藥殘留 48 項及其定量極限

No.	英文名	中文名	定量極限 (ppm)			
			肌肉組織、雞蛋	內臟組織	水產品	乳品
1	azaperol	-	0.01	0.02	0.01	0.01
2	azaperone	-	0.01	0.02	0.01	0.01
3	carazolol	-	0.002	0.01	0.002	0.002
4	ciprofloxacin	西氟沙星	0.01	0.02	0.01	0.01
5	clopidol	氯吡啶	0.05	0.1	0.01	0.01
6	danofloxacin	大安氟喹啉羧酸	0.01	0.02	0.01	0.01
7	dicyclanil	-	0.01	0.02	0.01	0.01
8	difloxacin	二氟喹啉羧酸	0.01	0.02	0.01	0.01
9	enrofloxacin	恩氟喹啉羧酸	0.01	0.02	0.01	0.01
10	eprinomectin	-	0.01	0.05	0.05	0.01
11	ethopabate	衣索巴	0.01	0.02	0.01	0.01
12	fleroxacin	-	0.01	0.02	0.01	0.01
13	fluazuron	-	0.05	0.1	0.05	0.05
14	flumequine	氟滅菌	0.01	0.02	0.01	0.01
15	lomefloxacin	-	0.01	0.02	0.01	0.01
16	marbofloxacin	-	0.01	0.02	0.01	0.01
17	morantel	摩朗得	0.01	0.02	0.01	0.01
18	nalidixic acid	那利得酸	0.01	0.02	0.01	0.01
19	norfloxacin	諾氟喹啉羧酸	0.01	0.02	0.01	0.01
20	ornetoprim	歐美德普	0.05	0.05	0.05	0.05
21	oxolinic acid	歐索林酸	0.01	0.02	0.01	0.01
22	pefloxacin	-	0.01	0.02	0.01	0.01
23	pipemidic acid	-	0.01	0.02	0.01	0.01
24	piromidic acid	-	0.01	0.02	0.01	0.01
25	sarafloxacin	沙拉氟喹啉羧酸	0.005	0.02	0.01	0.01
26	succinyl/sulfathiazole	琥珀醯磺胺噻唑	0.01	0.02	0.01	0.01
27	sulfabenzamide	苯甲醯磺胺	0.01	0.02	0.01	0.01
28	sulfacetamide	乙醯磺胺	0.01	0.02	0.01	0.01
29	sulfachlorpyridazine	磺胺氯吡嗪	0.02	0.02	0.01	0.01
30	sulfadiazine	磺胺嘧啶	0.01	0.02	0.01	0.01

統一企業食品安全中心 動物用藥殘留 48 項及其定量極限

No.	英文名	中文名	定量極限 (ppm)			
			肌肉組織、雞蛋	內臟組織	水產品	乳品
31	sulfadimethoxine	磺胺二甲氧嘧啶	0.01	0.02	0.01	0.01
32	sulfadoxine	磺胺鄰二甲氧嘧	0.01	0.02	0.01	0.01
33	sulfaethoxypyridazine	磺胺乙氧化吡嗪	0.01	0.02	0.01	0.01
34	sulfaguanidine	磺胺胍	0.01	0.02	0.01	0.01
35	sulfamerazine	磺胺甲基嘧啶	0.01	0.02	0.01	0.01
36	sulfamer	磺胺嘧特	0.01	0.02	0.01	0.01
37	sulfamethazine	磺胺二甲基嘧啶	0.01	0.02	0.01	0.01
38	sulfamethizole	磺胺甲二唑	0.01	0.02	0.01	0.01
39	sulfamethoxazole	磺胺甲基噁唑	0.01	0.02	0.01	0.01
40	sulfamethoxyipyridazine	磺胺甲氧化吡嗪	0.01	0.02	0.01	0.01
41	sulfamonomethoxine	磺胺一甲氧嘧啶	0.01	0.02	0.01	0.01
42	sulfapyridine	磺胺吡啶	0.01	0.02	0.01	0.01
43	sulfaquinoxaline	磺胺喹啉	0.01	0.02	0.01	0.01
44	sulfathiazole	磺胺噻唑	0.01	0.02	0.01	0.01
45	sulfatroxazole	磺胺曲沙唑	0.01	0.02	0.01	0.01
46	tetramisole	-	0.01	0.02	0.01	0.01
47	trichlorfon	三氯仿	0.01	0.02	0.005	0.01
48	trimethoprim	三甲氧苄氨嘧啶	0.01	0.02	0.01	0.01

檢驗報告附件：

統一企業食品安全中心 乙型受體素類 21 項及其定量極限

No.	英文名	中文名	定量極限 (ppm)	
			肌肉	內臟
1	Brombuterol	溴布特羅	0.001	0.005
2	t-Butylnorsynephrine (Bucitopamine)	-	0.001	0.005
3	Cimaterol	西馬特羅	0.001	0.005
4	Cimbuterol	西布特羅	0.001	0.005
5	Clenbuterol	克倫特羅	0.001	0.005
6	Clencyclohexerol	克倫塞羅	0.001	0.005
7	Clenisopenterol	克倫異磅特羅	0.001	0.005
8	Clenpenterol	克倫潘特	0.001	0.005
9	Clenproperol	克倫普羅	0.001	0.005
10	Fenoterol	菲諾特洛氫溴酸鹽	0.001	0.005
11	Formoterol	富馬酸福莫特羅	0.001	0.005
12	Isoxsuprine	異舒普林	0.001	0.005
13	Mabuterol	馬布特羅	0.001	0.005
14	Mapenterol	馬噴特羅	0.001	0.005
15	3-O-Methyl-colterol	可爾特羅代謝物	0.001	0.005
16	Ractopamine	萊克多巴胺	0.001	0.005
17	Salbutamol	沙丁胺醇	0.001	0.005
18	Salmeterol	沙美特羅	0.001	0.005
19	Terbutaline	特布他林	0.001	0.005
20	Tulobuterol	妥布特羅	0.001	0.005
21	Zilpaterol	齊帕特羅	0.001	0.005

檢驗報告附件：

統一企業食品安全中心 畜禽水產品中紅黴素等 16 品項抗生素及其定量極限

No.	英文名	中文名	定量極限 (ppm)	
			肌肉	內臟
1	clarithromycin	克拉黴素	0.001	0.001
2	erythromycin	紅黴素	0.001	0.003
3	josamycin	交沙黴素	0.005	0.01
4	kitasamycin	北里黴素	0.01	0.01
5	natamycin	納他黴素	0.01	0.01
6	neospiramycin I	新螺旋黴素 I	0.01	0.02
7	oleandomycin	歐黴素	0.005	0.005
8	spiramycin I	史黴素 I	0.01	0.01
9	tilmicosin	替米考星	0.01	0.01
10	tylosin	泰黴素	0.01	0.01
11	virginiamycin M1	純黴素 M1	0.005	0.01
12	cefoperazone	綠膿黴素	0.01	0.01
13	mecillinam	甲亞胺青黴素	0.01	0.01
14	clindamycin	克林黴素	0.001	0.003
15	lincomycin	林可黴素	0.001	0.001
16	orbifloxacin	奧比沙星	0.005	0.005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安全中心 新市品管課
檢驗報告

74443台南市新市區大營里7號 電話：(06)5991511

報告編號：S2-200415-005

委託單位：中壢品管課

委託單位地址：-

收件日期：109.04.15

檢驗日期：109.04.21

報告發行日期：109.04.22

一、樣品資訊^{註1}

樣品名稱：細切芝麻海苔肉鬆

製造廠商/國內負責廠商名稱：新力香食品有限公司

包裝/保存方式：散裝/常溫

製造日期：-

有效日期/批號：2020.10.10

數量：1包

二、檢驗結果：

委託檢驗項目 ^{註2}	檢驗方法	檢驗結果 ^{註3}	定量/偵測極限 ^{註4}	檢測範圍	單位
澱粉	CNS6510 N6144	32.52	-	-	%

—以下空白—

18-66-0201-1-119 張永坤

課長	組長	品管員	檢驗結果
詹子輝 09.4.30	張水輝 09.4.30	林瑤婷 09.4.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12 張永坤

備註：

- 委託事項之委託檢驗項目、檢驗方法、檢驗範圍(單位)，依據委託檢驗申請單之委託內容呈現於此報告之『二、檢測結果』中。
- 委託檢驗項目名稱旁有加#者，指該檢驗項目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認證，且依認證之檢驗方法執行檢驗；委託檢驗項目名稱旁有加@者，指該檢驗項目經通過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認證，且依認證之檢驗方法執行檢驗。
- 若檢驗結果旁有加"*"表示估計值。
- 低於定量/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未檢出"或"陰性"表示。
- 本報告不得分離，分離使用無效；本報告僅對該檢驗樣品負責。
- 6.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 本報告純屬通知用途，不得轉做廣告、商業推銷或其他用途。
- 送檢單位接獲分析結果後，一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樣品將廢棄。

實驗室負責人

(檢驗機構印信)



賴瑾佐

報告簽署人

尤淑泓